

福建省国家重点监控企业 自行监测方案

企业名称：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所在设区市：宁德市福鼎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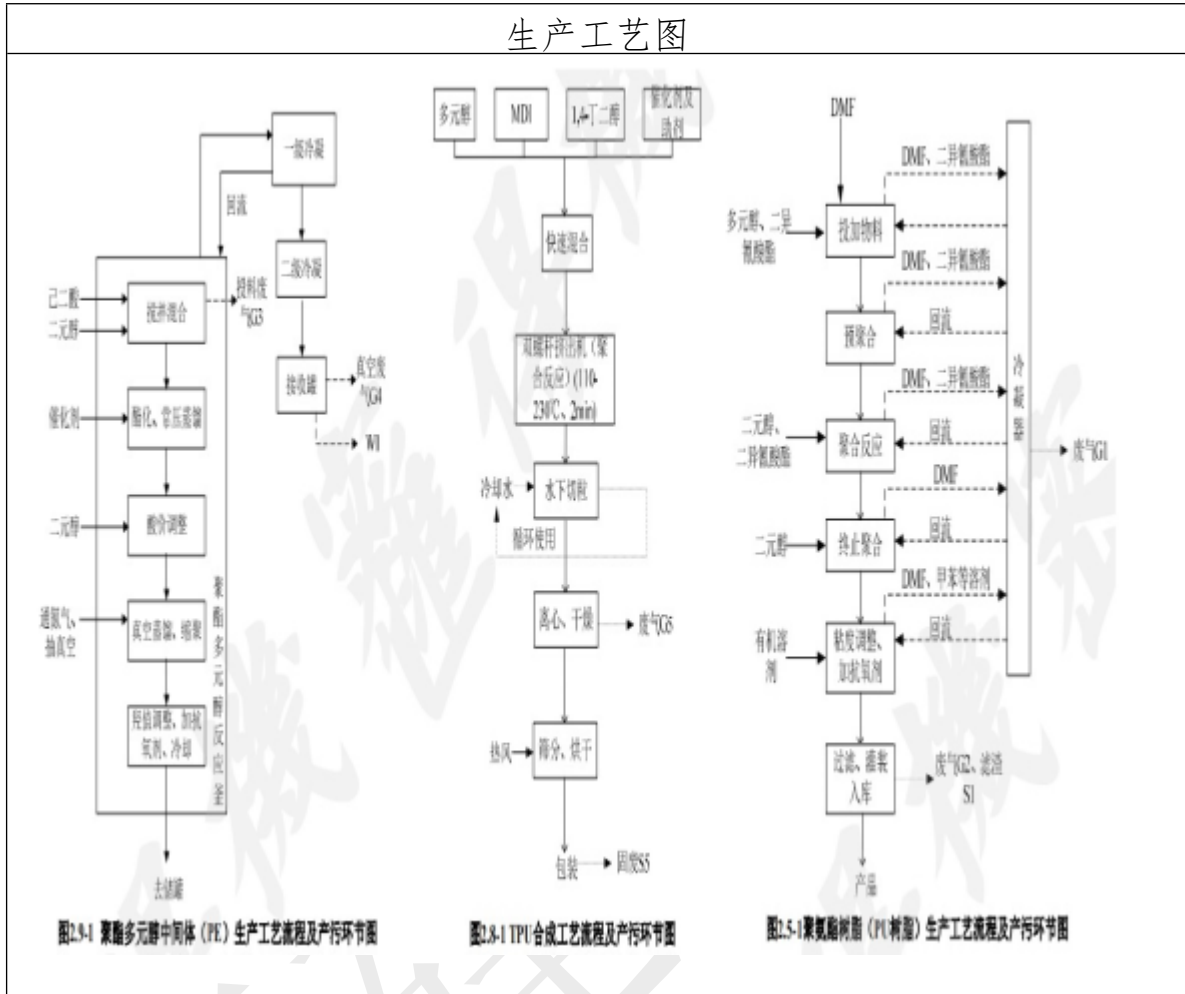
2020-11-04

一、企业概况

我司基本信息如下所示：

表 1 企业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址	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龙安开发区 塘运路 13 号		
法人代表	钱建中		
环保负责人	姜之举	手机	15059269985
企业规模	中一型	投产时间	2020-07-29
所属行业	[265]合成材料 制造	生产周期	333
占地面积（万 m ² ）	7.15	职工人数（人）	177
生产工艺及产、排污情况			
<p>主要有聚氨酯树脂、聚氨酯组合料改性体、水性聚氨酯、TPU 弹性体、聚酯多元醇、接枝聚酯多元醇（聚酯 POP）、聚碳酸酯二元醇等主要产品生产工艺。</p> <p>现阶段主要工艺情况：聚氨酯树脂：废水：该产品的生产过程没有废水产生。废气：①有组织废气：投料工序、搅拌升温产生的少量不凝气②无组织排放废气：无组织排放废气主要为产品包装过程中产品中有机溶剂的无组织挥发。固废：该工序固废为聚氨酯树脂包装过程产生的少量滤渣。噪声：本项目噪声源以机械性噪声及空气性噪声为主。TPU 弹性体生产工艺：废水：此本工序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气：产品在离心干燥时挥发的少量有机废气。固废：生产过程中产生的 TPU 不合格品。噪声：本项目噪声源以机械性噪声及空气性噪声为主。聚酯多元醇：废水：为聚酯二元醇合成过程产生的缩合水。废气：①粉状投料产生的颗粒物②产品真空脱水随真空系统排出的废气。固废：生产过程中中间产品的沾染物。噪声：本项目噪声源以机械性噪声及空气性噪声为主。</p>			



污染处理设施建设、运行情况

废水处理设施：配套的 400t/d 的处理工艺为“水解酸化+A/O+接触氧化+臭氧消毒”的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废气处理设施：一、二车间、罐区配套的处理工艺为“喷淋+精滤除湿+活性炭吸附”的废气处理装置；污水站配套的处理工艺为“酸洗+碱洗+精滤除湿+光解氧化+活性炭吸附”的废气处理装置；研发楼配套的是“活性炭吸附”的废气处理装置；RTO 焚烧处理装置，正常运行。

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

工业废水及生活污水：城市污水处理厂

废气：20 米以上高空

工业固体废物或危险废物：委托相关资质单位处置

福建海峡环保

表 2 企业环评/验收信息

序号	类型	批复/验收日期	批复/验收文号	批复/验收部门
1	环评批复	2017-05-24	宁环保审批 [2017]9号	宁德市环境保护局

二、企业监测能力

我司对污染物开展自行监测的具体情况如下：

表 3 自行承担监测情况

实验室办公用房数	8	实验室面积	564.2
实验室监测人员数	10	持证人员数	1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		
监测经费（元/年）	200000		
在线设备运营 委托单位	福建远恩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运营经费（元/年）	80000		

表 4 委托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监测资质	实验室 办公 用房数	实验室 面积 (平方米)	实验室 监测 人员数	持证 人员数	人员持证 发证单位	委托监测 经费 (元/年)
1	福建晟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CMA	20	800	10	10	福建晟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50000
2	福建九邦环境检测科研有限公司	1813120500 04	12	800	12	12	福建九邦环境检测科研有限公司	110000

表 5 项目监测情况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1	废气	2-丁酮	委托监测	福建晟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第 103 部分：丙酮、丁酮和甲基异丁基甲酮 4 丙酮、丁酮和甲基异丁基甲酮的溶剂解吸-气相色谱法 GBZ/T 300.103-2017	气相色谱仪	0.06	密封避光	3	mg/m ³	
2	废气	氨	委托监测	福建晟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	紫外分光光度计	0.025	密封冷藏	3	mg/m ³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3	废气	苯乙烯	委托监测	福建晟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	0.00 15	密封避光	3	mg/m ³	
4	废气	氮氧化物	委托监测	福建晟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3	直读	3	mg/m ³	
5	废气	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	委托监测	福建晟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 132 部分 GBZ/T	气相色谱仪	0.00 34	密封避光	3	mg/m ³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300.132-2017						
6	废气	二甲基甲酰胺 (DMF)	委托监测	福建晟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和废气 酰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法 HJ 801-2016	液相色谱仪	0.1	密封避光	3	mg/m ³	
7	废气	二氧化硫	委托监测	福建晟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3	直读	3	mg/m ³	
8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委托监测	福建晟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气相色谱仪	0.07	密封避光	3	mg/m ³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9	废气	甲苯	委托监测	福建晟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	0.0015	密封干燥	3	mg/m ³	
10	废气	甲苯二异氰酸酯	委托监测	福建晟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132部分：GBZ/T 300.132-2017	气相色谱仪	0.001	密封避光	3	mg/L	
11	废气	颗粒物	委托监测	福建晟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天平	20	密封干燥	3	mg/m ³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1 2	废气	硫化氢	委托监测	福建晟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第三篇第一章第十一条（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紫外分光光度计	0.007	密封避光	3	mg/L	
1 3	废气	乙酸乙酯与乙酸丁酯合计	委托监测	福建晟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HJ 734-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_气相色谱-质谱法	气相色谱仪	0.001	密封避光	3	mg/m3	
1 4	废气（无组织）	氨	委托监测	福建九邦环境检测科研有限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	紫外分光光度计	0.004	密封避光	4	mg/m3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公司	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15	废气 (无组织)	苯乙烯	委托监测	福建九邦环境检测 科研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气相色谱仪	0.0015	密封避光	4	mg/m ³	
16	废气 (无组织)	臭气浓度	委托监测	福建九邦环境检测 科研有限公司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嗅辨室	10	密封避光	4	无量纲	
17	废气 (无组织)	二甲基甲酰胺 (DMF)	委托监测	福建九邦环境检测 科研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和废气 酰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法	液相色谱仪	0.02	密封避光	4	mg/m 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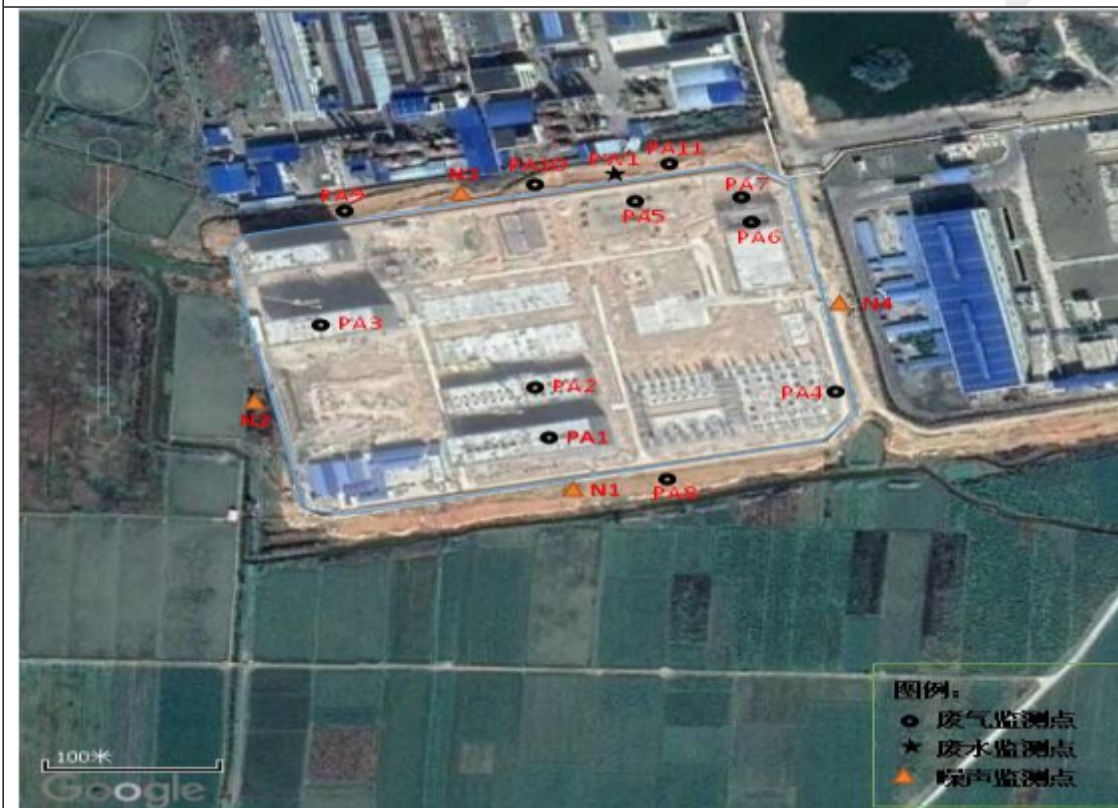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HJ 801-2016						
18	废气 (无组织)	二甲基甲酰胺 (DMF)	委托监测	福建九邦环境检测科研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和废气 酰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法 HJ 801-2016	液相色谱仪	0.02	密封避光	4	mg/m3	
19	废气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委托监测	福建九邦环境检测科研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0.07	密封避光	4	mg/m3	
20	废气 (无组织)	甲苯	委托监测	福建九邦环境检测科研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	气相色谱仪	0.0015	密封避光	4	mg/m3	

序号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委托单位	监测方法	仪器名称	方法检出限	样品保存方法	采样个数	单位	备注
					2010						
2 1	废气 (无组织)	颗粒物	委托监测	福建九邦环境检测科研有限公司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及修改单	天平	0.00 1	密封干燥	4	mg/m ³	
2 2	废气 (无组织)	硫化氢	委托监测	福建九邦环境检测科研有限公司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第三篇 第一章 第十一条 (二)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紫外分光光度计	0.00 7	密封避光	4	mg/L	

三、监测点位

我司各监测点情况如下

点位示意图



四、监测内容

根据环评批复及最新排放标准要求，我司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表6 监测点位情况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代码	状态
1	废水	废水总排口	WS-0001	废水不外排
2	废水	雨水排放口	WS-0002	废水不外排
3	废气	生产车间二排气筒	FQ-0002	正常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代码	状态
4	废气	生产车间一排气筒	FQ-0004	正常
5	废气	导热油炉废气排气筒	FQ-0008	正常
6	废气	RTO 排气筒	FQ-0010	正常
7	废气	研发室	FQ-0012	正常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代码	状态
8	废气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	FQ-0013	正常
9	废气	罐区排气筒	FQ-0014	正常
10	无组织排放	厂界	WZZ-0001	正常

表7 监测点位情况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1	废气	生产车间二排气筒	2-丁酮	手工监测	半年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02-2015	2015年7月1日起，新建企业执行表4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有机废气排放口/含卤代烃有机废气/有机特征污染物	100
2	废气	生产车间二排气筒	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	手工监测	半年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02-2015	现有企业2017年7月1日起执行/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聚氨酯树脂	1
3	废气	生产车间二排气筒	二甲基甲酰胺(DMF)	手工监测	半年	《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2—2008.02	现有企业自2010年7月1日起执行、新建企业自2008年8月1日起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聚氨酯干法工艺	50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4	废气	生产车间二排气筒	甲苯	手工监测	半年	《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2—2008.02	现有企业自2010年7月1日起执行、新建企业自2008年8月1日起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聚氨酯干法工艺	30
5	废气	生产车间二排气筒	甲苯二异氰酸酯	手工监测	半年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02-2015	现有企业2017年7月1日起执行/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聚氨酯树脂	1
6	废气	生产车间二排气筒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月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02-2015	现有企业2017年7月1日起执行/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聚氨酯树脂	30
7	废气	生产车间二排气筒	乙酸乙酯与乙酸丁酯合计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50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8	废气	生产车间一排气筒	苯乙烯	手工监测	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排气筒高度 20 米	12
9	废气	生产车间一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月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2018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60
10	废气	生产车间一排气筒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月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02-201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聚氨酯树脂	20
11	废气	导热油炉废气排气筒	氮氧化物	手工监测	季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10t/h 及以下在用蒸汽锅炉和 7MW 及以下在用热水锅炉-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燃气锅炉	400
12	废气	导热油炉废气排气筒	二氧化硫	手工监测	季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10t/h 及以下在用蒸汽锅炉和 7MW 及以下在用热水锅炉-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的大	100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燃气锅炉	
13	废气	导热油炉 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	手工监测	季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10t/h 及以下在用蒸汽锅炉和 7MW 及以下在用热水锅炉-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的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燃气锅炉	30
14	废气	RTO 排气筒	2-丁酮	手工监测	半年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02-2015	2017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 执行表 4 规定的大气污染物 排放限值/有机废气排放口 /含卤代烃有机废气/有机特 征污染物	100
15	废气	RTO 排气筒	氮氧化物	手工监测	月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02-2015	2017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 执行表 4 规定的大气污染物 排放限值/有机废气排放口 /含卤代烃有机废气/有机废 气中若含有颗粒物、二氧化 硫、氮氧化物，执行工艺加 热炉相应要求/炉膛温度<	150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850℃的工艺加热炉	
16	废气	RTO 排气筒	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	手工监测	半年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02-2015	现有企业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聚氨酯树脂	1
17	废气	RTO 排气筒	二氧化硫	手工监测	月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02-2015	2017 年 7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执行表 4 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有机废气排放口/含卤代烃有机废气/有机废气中若含有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工艺加热炉相应要求/炉膛温度 < 850℃的工艺加热炉	100
18	废气	RTO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月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02-	现有企业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聚氨酯树脂	100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2015		
19	废气	RTO 排气筒	甲苯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2018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5
20	废气	RTO 排气筒	甲苯二异氰酸酯	手工监测	半年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02-2015	现有企业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聚氨酯树脂	1
21	废气	RTO 排气筒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月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02-2015	现有企业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聚氨酯树脂	30
22	废气	RTO 排气筒	乙酸乙酯与乙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	50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酸丁酯合计			35/1783-2018	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23	废气	研发室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月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3-2018	自2019年1月1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60
24	废气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	氨	手工监测	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排气筒高度20米	8.7
25	废气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月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02-2015	2017年7月1日起，现有企业执行表4规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有机废气排放口/废水处理有机废气收集处理装置	120
26	废气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	硫化氢	手工监测	月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排气筒高度20米	0.58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27	废气	罐区排气筒	苯乙烯	手工监测	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排气筒高度 20 米	12
28	废气	罐区排气筒	二甲基甲酰胺 (DMF)	手工监测	半年	《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2—2008.02	现有企业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新建企业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聚氨酯干法工艺	50
29	废气	罐区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月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2018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60
30	废气	罐区排气筒	甲苯	手工监测	半年	《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5/1783-2018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有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涉涂装工序的其它行业	5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31	无组织排放	厂界	氨	手工监测	季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现有/三级标准	5
32	无组织排放	厂界	苯乙烯	手工监测	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现有/三级标准	19
33	无组织排放	厂界	臭气浓度	手工监测	季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现有/三级标准	70
34	无组织排放	厂界	二甲基甲酰胺(DMF)	手工监测	半年	《合成革与人造革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2—2008.02	现有企业和新建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现有企业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0.4
35	无组织排放	厂界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季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02-2015	厂界及周边污染控制要求	4

序号	类型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及标准号	标准条件	标准限值
36	无组织排放	厂界	甲苯	手工监测	季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02-2015	厂界及周边污染控制要求	0.8
37	无组织排放	厂界	颗粒物	手工监测	季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02-2015	厂界及周边污染控制要求	1
38	无组织排放	厂界	硫化氢	手工监测	季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现有/三级标准	0.6

五、质量控制措施

本自行监测方案由我司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有关要求、结合自身情况制订完成，经县（区）、市两级环保部门审核后备案，向公众公开。

（一）自行承担监测的质量控制

- 1、监测项目分析方法遵守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方法。
- 2、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做好监测分析仪表的检定和校准。属于国家强制检定的仪器和设备，依法送检，并在检定合格有效期内使用；属于非强制检定的仪器与设备按照相关校准规程自行校准或核查，或送有资质的计量检定机构进行校准，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每年对仪器与设备检定及校准情况进行核查。
- 3、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自动监控技术规范的要求安装自动监测设备，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联网，并通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
- 4、人员持证上岗。上岗人员均持有省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组织的、与监测项目相符的培训证书；对自动监测设备进行日常运行维护人员持有省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颁发培训证书，并定期参加环境监测管理和相关技术业务培训。
- 5、具有健全的自动监测设备、环境监测工作和质量管理制度，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性、有效性、真实性；同时，作好数据报表的整理、汇编、装订工作，保证报表的统一管理。

（二）委托监测的质量控制

本司的委托监测单位通过省级以上实验室资质认定，具体见附件3。

（三）其他质量控制

自行监测记录包含监测各环节的原始记录、委托监测相关记录、自动监测设备运维记录，各类原始记录内容应完整并有相关人员签字，保存三年。

六、监测数据公开方式

（一）公开方式

我司在省环保主管部门组织建立的公布平台上公开企业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自行监测结果及未开展监测原因、自行监测开展年度报告等信息，对信息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信息公开保存一年以上。

（二）公开时限及要求

- 1.基础信息随监测数据一并公布，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如有调整变化于变更后的五日内公布最新内容；
- 2.自动监测数据实时公布监测结果，如有在线设备故障时手工监测数据次日公布；
- 3.手工监测数据于每次监测完成并获取监测数据结果后次日公布；
- 4.每年一月底前公布上年度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附件：

- 附件 1 企业环评批复。
- 附件 2 委托监测合同。
- 附件 3 委托单位资质认定证书。